

牛熊證中文簡稱的現有及新格式

現時牛熊證的中文簡稱格式如下：

首次發行：								
恒指	恒	指	Z	Z	年	月	月	牛
第二次發行（同一發行商、同一相關資產、同一到期日（如有））：								
恒指（首次發行）	恒	指	Z	Z	年	月	月	甲
恒指（第二次發行）	恒	指	Z	Z	年	月	月	乙
其中	恒指	首兩個字代表相關資產。						
	Z Z	第三及第四個字代表牛熊證發行商。						
	年	第五個字代表到期年份。						
	月月	第六及第七個字代表到期月份。						
	牛	第一次發行的簡稱中第八個字顯示其是牛證或是熊證。此例子顯示是一隻牛證。						
	甲	若其後同一發行商就同一相關資產再發行同一到期年月的牛熊證，則第八個字將會是用以顯示系列編號（甲、乙、丙……）而非牛證或熊證，以使每隻牛熊證都有其獨有的中文簡稱（系列編號指：其後第一次發行、其後第二次發行等等）。						

2008年5月13日或以後上市的牛熊證的中文簡稱修訂格式將改為：

首次發行								
恒指	恒	指	Z	Z	年	月	牛	A
第二次發行（同一發行商、同一相關資產、同一到期日（如有））：								
恒指	恒	指	Z	Z	年	月	牛	B

修改涉及的部分如下：

- 月份位置由兩字位改為一個中國數字（一、二……十，11月及12月則分別以「甲」及「乙」代表）。
- 取消兩字位月份所騰出來的位置將用以顯示有關產品是牛證或熊證。
- 牛熊證的系列編號將由「甲」、「乙」……改為「A」、「B」……，以使牛熊證的中文簡稱中不會重複「甲」、「乙」等字的使用。

例子（同一發行商、同一相關資產、同一到期日（如有））：

	2008年5月13日前上市的牛熊證	2008年5月13日或以後上市的另一隻牛熊證
首次發行	恒指ZZ年 月 月 牛	恒指ZZ年 月 牛 A
第二次發行	恒指ZZ年 月 月 甲* 恒指ZZ年 月 月 乙	恒指ZZ年 月 牛 B

* 若其後再有發行，首次發行的名稱將予更改。